

**关于延长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30 亿元的永续期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770 号文同意注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

根据《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公告》，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 14:00 至 17:00 以集中簿记建档的方式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因簿记建档当日债券市场变化较大，经发行人、簿记管理人及全体投资人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延长至 2023 年 10 月 18 日 20:00。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8日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通兴证券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8 日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簿记建档时间的
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